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河南省工业学校（单位名称）的河南省工业学校现代钳工实训中心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标的名称）公差配合与测量技术教学平台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工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福州格行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180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91.5万元①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微型企业；

2.（标的名称）还原保护软件、多媒体网络互动教学软件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南京管鲍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9人，营业收入为181.6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0.45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微型企业；

3.二维CAD智能评测软件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、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河南锦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8人，营业收入为1299.3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10.09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4.钳工技能实训台、钳工实训文化建设、精密测量文化建设；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河南锦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8人，营业收入为1299.3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10.09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5.一体式电脑桌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河南乐凡办公家具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12人，营业收入为5339.2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017.53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6.授课音响系统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河南惠尔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9人，营业收入为7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河南锦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1月05日

①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